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ilong Holding Limited

海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23)

- (1) 更換核數師；
- (2) 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延期；
- 及
- (3)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由海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五日及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及延遲寄發該年度的年度報告、董事會會議延期、成立調查委員會及繼續暫停買賣(統稱「該等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核數師辭任

董事會宣佈，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已提呈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起生效(「辭任」)。於羅兵咸永道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日的辭任函(「辭任函」)，羅兵咸永道闡述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債權人(「債權人」)垂注的若干關鍵未決審計事項及其他事項：

羅兵咸永道識別的關鍵未決審計事項(「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包括與實體A交易、預付款項及債務展期。除該等公告已披露的資料外，羅兵咸永道於辭任函中聲稱以下事項：

就與實體A交易而言，羅兵咸永道已獲邀出席截至二零二四年四月十八日的調查過程中舉行的口頭進展更新會議及／或訪談。由於調查仍在進行中，於辭任函日期，羅兵咸永道尚未自本公司獲得有關與實體A交易的合理解釋及充分資料。

就預付款項而言，羅兵咸永道聲稱，對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若干預付款項結餘的主要關注包括：(a)若干預付款項佔合同總金額較大比例，及採購的固定資產或存貨並未在合同規定的期限內交付予本公司；及(b)若干預付款項乃通過各種交易(現金、其他服務或其他貨物)結算，與原採購合同不同。羅兵咸永道對若干預付款項的商業理據、在較長期限內交付固定資產或存貨的合理性以及若干預付款項的可收回性表示關注。此外，其中一筆採購若干固定資產的預付款項(已於二零二三年悉數結算)其後被供應商轉讓予另一名第三方，作為本公司船舶翻新服務的付款。該款項已全部資本化，並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記入固定資產，羅兵咸永道要求本公司提供進一步證明文件並確認適當會計處理方法。

就債務展期而言，羅兵咸永道聲稱於辭任函日期，各方尚未就債務展期條款達成最終協議。羅兵咸永道尚未獲得所有必要資料以執行與評估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有關的審計程序。

有關與實體A交易、預付款項及債務展期的詳情，請參閱該等公告。

羅兵咸永道所識別的需予以關注的其他事項

羅兵咸永道亦於辭任函中指出，就對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進行審計而言，以下事項需予以關注：(a)巴基斯坦及厄瓜多爾的附屬公司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向本集團報告的財務資料與該等附屬公司在當地報稅時使用的財務報表並不一致的原因，以及相應的後續評估；(b)對若干附屬公司的存貨／長期資產進行的減值評估；及(c)評估未決審計事項對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完成的非常重大的出售交易及相應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潛在影響。

鑑於上述關鍵審計事項及其他事項，羅兵咸永道無法預計完成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審計的額外審計工作範圍及時間表。於該等情況下，為縮短暫停買賣期限及經考慮審計時間表及審計費用，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二日建議羅兵咸永道辭去本公司核數師職務。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辭任函，特別是辭任原因。審核委員會亦已主動與羅兵咸永道討論關鍵審計事項以及羅兵咸永道所識別的需予以關注的其他事項，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跟進與羅兵咸永道的相關溝通，並尋求解決方案，以就審計時間表達成共識。鑒於羅兵咸永道無法預計完成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審計的時間表，審核委員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屬適當，以使本公司能夠著手委聘另一名外部核數師，並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完成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的審計。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有關羅兵咸永道辭任之其他情況或事宜須提請股東及債權人垂注。

有關關鍵審計事項，本公司謹此重申，其致力於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完成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的審計。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刊發進一步公告，以告知股東有關關鍵審計事項的任何重大進展。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經審核委員會推薦，董事會已議決委任國富浩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富浩華」)為本公司的新任核數師，以填補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審核委員會於評估國富浩華是否合資格及適合擔任本公司核數師時，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其審計費用及時間表方案；(ii)國富浩華為完成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審計工作而分配的資源；(iii)其國際影響力及在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提供審計服務方面的豐富經驗；(iv)其相對本集團的獨立性；及(v)聯交所及會計及財務匯報局就更換核數師發出的指引。

基於上文所述，審核委員會已作出評估並認為國富浩華合資格及適合擔任本公司的新任核數師。正式委任尚待目前正在進行的國富浩華內部審批程序完成後生效，而本公司將於有關程序完成後另行刊發有關委任國富浩華的公告。

董事會謹此強調，本集團的運作維持正常。本公司將積極協助新任核數師完成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的審計工作，並將遵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在適當時候另行作出公告，以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委任新任核數師及刊發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的任何重大發展。

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延期

由於延遲刊發二零二三年年報，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將相應延期，直至另行通知為止。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舉行本公司二零二四年股東週年大會另行作出公告。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尋求彼等專業顧問或財務顧問的意見。

代表董事會
Hilong Holding Limited
海隆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軍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張軍先生及汪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姝嫻女士、楊慶理博士、曹宏博先生及范仁達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濤先生、黃文宗先生及施哲彥先生。

* 僅供識別